

# 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文件

浙建协[2019]7号

## 关于召开建筑业企业座谈会议的通知

各市建筑业协会：

根据 2018 年我省建筑业企业发展情况，推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，调研了解建筑业企业的诉求，经研究决定，省建筑业行业协会将赴各市召开建筑业企业座谈会议，现将座谈会有关事项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调研人员组成情况和参加地区

蒋兆康、陆松祥，参加温州市、台州市；

张明智、王晓蕾，参加金华市、衢州市、丽水市；

叶 青、许 杭，参加宁波市、舟山市；

毛 羿、包奕林，参加杭州市、绍兴市；

纪德仙、王莉莉，参加嘉兴市、湖州市。

### 二、座谈会时间

3月中下旬，具体时间由各秘书长、副秘书长与各市建筑业协会联系落实。座谈会时间一天。

### 三、参加对象

各市建协落实通知不同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 15 家左右，参会对象为董事长或总经理。

### 四、座谈内容

1. 企业近年来发展情况，特别 2018 年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；
2. 企业在工程创优、科技创新、装配式建筑、绿色施工、工程总承包等方面有什么经验体会；
3. 企业发展中面临困难和存在问题，特别“营改增”实施后，新税制和个调税 2019 年起实施，农民工实名制管理等方面对企业影响；
4. 企业高质量发展有什么建议意见和要求。

### 五、要求

1. 请各市建筑业协会负责落实座谈会地点，并通知参加会议的人员；
2. 参加会议的代表要提前准备好书面材料，作交流发言。

